

运城市应急管理局

运应急函〔2023〕16号

关于同意河津市安可安全技术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冶金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 三级评审单位延期的通知

河津市安可安全技术咨询服务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申请冶金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评审单位延期相关资料收悉。按照《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安监总办〔2014〕49号）、《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冶金等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安监总管四〔2011〕87号）和《山西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冶金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工作的通知》（晋安监发〔2016〕264号）之规定，经市应急管理局审核，同意河津市安可安全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冶金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评审单位资格延期的申请，有效期3年（自2023年3月31日至2026年3月30日）。

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依法独立开展评审活动，如实反映所评审企业的安全事项，对作出的评审结果负责，并承担法律责任。



(此件主动公开)